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的「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提名人聲明」，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洪國
主席

中國，山東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洪國先生、胡長青先生、李興春先生及李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韓亭德先生及李傳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尹美群女士、孫劍非先生及楊彪先生。

* 僅供識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孙剑非先生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

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 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五、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六、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七、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八、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九、被提名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被提名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 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 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 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八、包括公司在内的, 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本提名人已经督促公司董事会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一、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 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的，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截至本声明签署日，孙剑非先生同时在超过五家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提名孙剑非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情况做如下说明：

孙剑非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熟悉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业务规则，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孙剑非先生在三家非上市公司担任监事职务，不参与具体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能确保有充分的时间和精力参加公司日常会议及其他履行工作；孙剑非先生具备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拥有多年独立董事任职经验，能为公司提供财务、规范运作等领域的指导意见并做出独立判断，且其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孙剑非先生已承诺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孙剑非先生作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三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七、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否则, 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
纪律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
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 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 由本
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